

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1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9
议案六：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的议案	20
议案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
议案八：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3
议案九：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4
议案十：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6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持股凭证、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并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

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为提高大会议事效率，在回复股东问题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即进行表决。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6 月 9 日 15 点 0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上林苑七路 1000 号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6 月 9 日

至 2025 年 6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0.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8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述职报告。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会议结束

议案一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一：《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一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的开展各项工作，科学决策公司事项，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持续聚焦主业，围绕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稳步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132,557.07 万元，同比增长 15.02%，主要系公司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减 2023 年营业收入 7,993.93 万元，以及继续深耕航空航天领域，且不断开拓新的市场和应用领域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0,443.51 万元，降幅 5.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67.43 万元，降幅 51.98%，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营业成本增长较大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21,129.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5.94%，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增长 15.17%。公司在研发上持续保持高投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市场为导向，以研发创新为公司发展的驱动力，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运作规范；董事会认真履行自身职责，监督企业执行《公司章程》、各项议事规则等规定，进一步规范了企业运营，并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梳理、修订、完善管理体系和业务经营体系，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0 次，全体董事均出席各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并规范内部管理和控制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及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1/15	审议通过： 1.《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3/6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3/27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5.《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18.《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4/24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2024/6/5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会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8/29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4.《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1《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4.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9/23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2.《关于投资金属增材制造专用粉末材料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 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10/29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11/27	审议通过：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12/27	审议通过： 1.《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2024 年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改进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有效地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4/22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共计召开 9 次会议，其中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7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各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各司其职，发挥各自优势，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所审议的事项不存在异议，不存在专门委员会成员缺席会议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全面关注公司发展经营情况，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议案，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充分发挥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发表独立意见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使公司决策更加科学有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工作的独立性，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信息披露的其他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的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布了相关临时公告事项，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得公司信息，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有关要求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有效维护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互动平台、券商策略会等多种形式，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的发展战略、市场拓展、生产经营等企业基本面信息，听取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意见和建

议，持续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为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提供便利。

三、2025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董事会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2025 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1、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高效执行每项股东会决议，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推进，指导公司管理层全力推进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同时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应对风险的能力。

2、持续优化内控体系，提升管理水平。不断完善规章制度，认真筹划公司经营计划，科学高效地对重大事项作出决策；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协同、提升运营效率，加强内控建设，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充分发挥人才价值；围绕客户价值，做好质量管理，打造优质品牌形象。

3、注重新技术的开发应用以及新业务的拓展，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提升硬件、软件和团队水平，充分利用核心竞争力优势，推动公司快速发展。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监管要求，加强自身建设，从维护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开展工作，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二：《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附件二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公司股东权益出发，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和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全体监事按时参加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科学决策，全部表决通过。会议召开、审议、表决程序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1/15	审议通过： 1.《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3/27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4/24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8/29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9/23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2.《关于投资金属增材制造专用粉末材料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10/29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12/27	审议通过： 1.《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2024 年监事会的履职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过程。对公司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性、审议事项的合法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内控制度的建立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各项职权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时做到了忠实、勤勉，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及 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1 个：2023 年度存在控制权未转移即确认收入、将研发合同识别为产品销售合同的情形，导致 2023 年财务报表相关数据披露不准确。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了《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报告》，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自查，全面梳理 2023 年财

务数据，重新评估与收入准则不相符事项，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调整的议案》，对《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相关科目进行了更正，该更正事项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内容和格式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规定编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2024 年，由于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对于募投项目具体支出方向的理解存在偏差，公司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与“金属增材制造大规模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未紧密关联的其他支出的情形。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严格口径，判定涉及金额 766.81 万元。

针对公司 2024 年度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存在的违规行为，公司进行了整改和纠正，已将上述涉及金额以公司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整改措施实施情况良好。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其他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监事会将进一步督促公司管理层及经办人员加强学习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则，严格执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

（四）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与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作废和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事宜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作废和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

规则》以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公司应当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前，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在董事会设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不设监事会。

公司将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前，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三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形成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四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XYZH/2025XAAA3B0112）。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更加全面、详细地说明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三：《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三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财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5XAAA3B0112）。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报告口径

除非特别说明，本报告指标为合并口径（称为“公司”），合并范围包括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部”或“西安铂力特”）、铂力特（渭南）增材制造有限公司（曾用名陕西增材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铂力特渭南公司”）、铂力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简称“铂力特香港公司”）、铂力特（江苏）增材制造有限公司（简称“铂力特江苏公司”）、铂力特（深圳）增材制造有限公司（简称“铂力特深圳公司”）、铂力特（上海）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力特上海公司”）、铂力特（欧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力特欧洲公司”）、铂力特（西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力特科技公司”）和西安铂点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点材料公司”）9 家公司。

二、公司整体经营状况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32,557.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02%；营业利润 8,853.97 万元，较上年降低 15.73%；净利润 10,443.51 万元，较上年降低 5.26%；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 3567.43 万元，较上年降低 51.98%，利润指标的降低，主要由于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营业成本增长较大所致。公司持续加强研发能力以及销售能力建设，研发费用和销售费用均有所增长，由于股份支付费用减少，管理费用有所降低。财务报表的主要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32,557.07	115,244.78	15.02%
营业成本	82,933.89	60,843.76	36.31%
营业毛利率	37.44%	47.20%	降低 9.76 个百分点
营业利润	8,853.97	10,506.35	降低 15.73 个百分点
利润总额	8,815.18	10,168.49	降低 13.31 个百分点
净利润	10,443.51	11,023.74	降低 5.26 个百分点
净利率	7.88%	9.57%	降低 1.69 个百分点
扣非后净利润（归母公司）	3,567.43	7,428.80	降低 51.98 个百分点
总资产	728,568.51	652,569.26	11.65%
总负债	246,775.22	178,740.86	38.06%
所有者权益（归母公司）	481,793.28	473,828.39	1.68%
资产负债率	33.87%	27.39%	6.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6.74%	降低 4.56 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	0.3848	0.6895	44.19%

三、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一）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研 3D 打印设备、配件及技术服务	54,539.01	41.14%	51,946.14	45.07%	4.99%
3D 打印定制化产品及技术服务	68,943.20	52.01%	55,821.14	48.44%	23.51%
3D 打印原材料	9,074.86	6.85%	6,418.72	5.57%	41.38%
代理销售 3D 打印设备及配件	0.00	0.00%	1,058.78	0.92%	-100.00%
合计	132,557.07	100.00%	115,244.78	100.00%	15.02%

报告期内，公司自研类产品的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其中，3D 打印定制化产品、自研 3D 打印设备及 3D 打印原材料营业收入比上年分别增长 23.51%、4.99%、41.38%，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继续大力开拓行业市场，进一步挖掘市场应用领域所致。

2、主营业务收入的客户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航空航天	81,452.23	61.45%	61,205.70	53.11%
工业	45,203.64	34.10%	45,827.46	39.77%
科研院所	5,524.31	4.17%	6,957.19	6.04%
医疗研究	342.53	0.26%	1,232.13	1.07%
其他	34.36	0.03%	22.30	0.02%
合计	132,557.07	100.00%	115,244.78	100.00%

2024 年度，航空航天领域仍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占营业收入比例 61.45%；同时，工业领域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4.10%，金额较上年基本持平，主要系公司继续深耕航空航天领域所致。

（二）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9,437.26	7.12%	7,518.19	6.52%
管理费用	11,921.56	8.99%	15,096.18	13.10%
研发费用	21,129.63	15.94%	18,347.15	15.92%
财务费用	1,013.04	0.76%	2,503.50	2.17%
合计	43,501.49	32.82%	43,465.02	37.72%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9,437.26 万元，增幅 25.53%，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销售人员数量增长导致薪酬总额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管理费用 11,921.56 万元，降幅 21.03%，主要系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21,129.63 万元，增幅 15.17%，主要系公司加强研发能力建设，研发人员数量及其薪酬和直接投入均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财务费用 1,013.04 万元，降低 59.54%，主要系定增资金增加了利息收入，以及银行贷款利率较上年有所降低。

四、公司资产负债情况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8,578.70	16.28%	316,071.96	48.44%
应收票据	13,213.80	1.81%	15,609.69	2.39%
应收账款	96,381.11	13.23%	78,524.42	12.03%
其他应收款	2,178.18	0.30%	2,773.50	0.43%
存货	82,739.40	11.36%	55,704.27	8.54%
其他流动资产	4,123.04	0.57%	913.43	0.14%
流动资产合计	427,295.64	58.65%	476,388.42	73.00%
固定资产	149,535.70	20.52%	107,914.69	16.54%
在建工程	104,228.30	14.31%	34,024.65	5.21%
无形资产	24,859.24	3.41%	17,480.69	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90.01	1.32%	7,958.07	1.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71.14	1.07%	4,369.97	0.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272.87	41.35%	176,180.84	27.00%
资产总计	728,568.51	100.00%	652,569.26	100.00%

从资产构成看，公司流动资产总额较去年降低 10.31%，占总资产的比例减少 14.35%；非流动资产总额较去年增长 71.00%，占总资产的比例增加 14.35%。本期流动资产减少和非流动资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定向增发股票收到的货币资金已部分投入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期末，公司负债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0,415.71	20.43%	60,992.19	34.12%
应付票据	14,821.00	6.01%	9,153.69	5.12%
应付账款	84,302.89	34.16%	42,275.28	23.65%
合同负债	6,805.66	2.76%	2,498.71	1.40%
应付职工薪酬	8,511.66	3.45%	6,682.28	3.74%
其他应付款	1,706.72	0.69%	3,075.44	1.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43.27	4.43%	5,356.48	3.00%
流动负债合计	185,292.54	75.09%	138,262.12	77.35%
长期借款	38,631.59	15.65%	17,546.52	9.82%
长期应付款	7,858.34	3.18%	5,882.45	3.29%
递延收益	13,118.71	5.32%	14,966.73	8.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482.68	24.91%	40,478.74	22.65%
负债合计	246,775.22	100.00%	178,740.86	100.00%

202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3.87%，较去年增长 6.48 个百分点，公司负债总额呈现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生产规模扩大，导致银行长期借款增加，以及采购设备配件、生产用材料、金属增材制造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和金属增材制造大规模智能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导致应付款项增长较大所致。

（三）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期末，公司股东权益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27,176.82	5.64%	19,228.86	4.06%
资本公积	417,398.14	86.63%	418,816.11	88.39%
盈余公积	6,354.06	1.32%	4,434.61	0.94%
未分配利润	36,543.53	7.58%	30,853.62	6.51%
股东权益合计	481,793.28	100.00%	473,828.39	100.00%

报告期末，从股东权益构成看，股本增长 41.33%，主要是由于公司实施 2023 年度转增股本方案、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的登记，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所致。

五、公司现金流量状况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327.44	82,936.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3.74	9,51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72.43	93,06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76.04	57,970.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595.79	26,12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42.39	5,57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42.31	16,45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56.54	106,13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5.89	-13,063.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570.61	-24,07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5.29	327,048.08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5.89 万元，较上年净流入增加 47679.81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销售货款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44,570.61 万元，净流出增加 220,493.6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金属增材制造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和金属增材制造大规模智能生产基地项目建设，以及期末存在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5.29 万元，减少 315,242.79 万元，主要系上年度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所致的差异。

综上，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继续以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发展，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实力进一步提升，营业收入实现持续增长。2025 年，公司将继续做好战略规划，积极稳健的推进主营业务增长，保持经营持续向好。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五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4,435,058.04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4,897,060.1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利润，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71,768,196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291,909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269,476,28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181,344.1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8.90%，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实施股份回购，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六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保障并促进公司良性发展，满足 2025 年度公司运营资金周转及项目建设需求，确保日常经营的安全稳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及外币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5 亿元，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的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融资租赁等信用品种，具体信用品种和期限以各家银行等机构核定为准。担保措施以土地、房产/在建工程、机器设备等方式，实际以各家银行等机构批复为准，融资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 LPR(市场利率)报价情况，最终以各家银行等机构实际执行利率为准。

公司拟申请以下列示金融机构但不限于以下名单：

序号	金融机构
1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支行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安分行
3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北大街支行
4	浙商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5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6	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
7	中国建设银行西咸新区支行
8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9	中国农业银行西安钟楼支行
10	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

以上融资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办理本次融

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配合金融机构签署授信合同、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及相关文件，并在本议案的融资额度内及授权期限内办理提款并循环使用上述融资额度，授权期限为本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七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相应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八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对关联方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正时精控有限公司进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合计金额（不含税）为 5,200 万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股东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九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 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同时将取消监事会组织架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及与监事或监事会有关的内部制度，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职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止。

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

一般项目：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3D 打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

结果为准)

变更后:

一般项目: 增材制造; 增材制造装备制造; 增材制造装备销售;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3D 打印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 工业设计服务; 专业设计服务;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新材料技术研发;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通用零部件制造; 金属材料制造; 金属材料销售; 机械设备研发; 机械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模具制造; 模具销售; 金属制品修理; 通用设备修理;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智能仪器仪表制造; 智能仪器仪表制造销售;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与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章程修订备案手续等。上述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和<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0)及《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由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进行修订，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了若干治理制度，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若干治理制度明细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修订	是

上述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及《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和<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